

##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其他募投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其他募投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年产20,000吨节能电机磁瓦及年产2,000吨高性能钕铁硼磁钢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对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前述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用于投资建设“研发中心及辅助设施建设项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事项仍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64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15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1.2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258.00万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8,775.2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2,482.71万元。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3月29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0689号）。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

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拟使用募集资金合计36,557.96万元投向“年产6,000吨高性能电机磁瓦及年产1,000吨高性能钕铁硼磁钢技改项目”、“研发技术中心建设改造项目”及“补充营运资金”等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16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投资总额及实施地点的议案》等议案，将原募投项目“年产6,000吨高性能电机磁瓦及年产1,000吨高性能钕铁硼磁钢技改项目”和“研发技术中心建设改造项目”合并变更为“年产20,000吨节能电机磁瓦及年产2,000吨高性能钕铁硼磁钢建设项目”；投资金额变更为82,385.64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69,639.41万元（其中超募资金41,081.45万元），剩余不足部分将通过自有资金补足；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东阳市高铁新城五一科创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投资总额及实施地点的公告》。

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16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部分超募资金中4,843.3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经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投资总额的议案》。对原“年产20,000吨节能电机磁瓦及年产2,000吨高性能钕铁硼磁钢建设项目”进行分拆调整，将其中的永磁材料产能建设内容（含钕铁硼工厂及相应设备、铁氧体工厂相应设备、公用生产配套设施等）分拆为新的“年产20,000吨节能电机磁瓦及年产2,000吨高性能钕铁硼磁钢建设项目”，将其中的研发中心及辅助设施建设内容（含研发大楼及

相应设备、宿舍等)分拆为“研发中心及辅助设施建设项目”,并调整投资总额及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投资总额的公告》。

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年产20,000吨节能电机磁瓦及年产2,000吨高性能钕铁硼磁钢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3月;将“研发中心及辅助设施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12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上述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含超募资金)
1	年产20,000吨节能电机磁瓦及年产2,000吨高性能钕铁硼磁钢建设项目	67,671.88	59,278.19
2	研发中心及辅助设施建设项目	17,945.59	10,361.21
3	补充营运资金	8,000.00	8,000.00
4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4,843.30	4,843.30
合计		<b>98,460.77</b>	<b>82,482.71</b>

注1: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下同。

### 三、本次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一) 本次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年产20,000吨节能电机磁瓦及年产2,000吨高性能钕铁硼磁钢建设项目”已于2026年3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对该项目进行结项。截至2026年4月10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等	项目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日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金额
年产 20,000 吨节能电机磁瓦及年产 2,000 吨高性能钕铁硼磁钢建设项目	59,278.19	42,896.06	3,048.18	13,333.95	19,403.85

注 1：上述“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金等”（最终金额以项目实际支付为准），不计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将继续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支付，待支付完毕后注销相关专户。

注 2：“截至日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金额”除包含“待支付款项金额”、“项目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外，还包含“已支付未置换发行费用”及“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 （二）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 1、加强募投项目成本管控，节约了部分设备采购及工程建设成本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高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公司加强对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一是通过公开招投标、多方比价等竞争性采购方式，合理控制了采购成本；二是建设期间部分设备供应商所需原材料价格回落，进一步降低了公司相应采购成本；三是公司严格管控项目建设成本费用支出，通过压缩不必要开支，降低了工程总投入。上述募投项目成本管控措施使得设备采购及工程建设成本较原预算金额共计节约 6,697.73 万元。

### 2、优化产线设备结构，合理降低了部分设备采购金额

在募投项目产线实施过程中，公司根据市场实际需求及公司战略规划的变化，在充分满足工艺技术要求的前提下，对原设备采购方案进行了适当优化调整：一是对磨床车间和检分车间原有工艺流程、产线设置等进行了优化和改进，调整或减少了原计划购置的设备品种或设备数量。二是充分评估并利用公司现有设备，通过改造或调整后用于本项目，减少了新增设备采购数量。以储能项目为例，现有设备已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故以实际需求为准优化了相关采购计划。上述产线设备结构的优化措施使得设备采购成本较原预算金额共计减少 2,272.55 万元。

### 3、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及自有资金替代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积极争取政策支持，募投项目获得了政府相关部门给予的补助资金支持，该部分补助资金直接用于项目建设投入，相应减少了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形成了募集资金节余；另外，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购置的模具及相关生产设备等，公司改为以自有资金支付，该部分也减少了募集资金实际投入。上述调整合计形成募集资金节余 4,363.68 万元。

####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年产 20,000 吨节能电机磁瓦及年产 2,000 吨高性能钕铁硼磁钢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该募投项目结项，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9,403.85 万元，其中包含：（1）已支付未置换发行费用及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合计 3,021.71 万元；（2）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3,333.95 万元；（3）尚待支付的工程及设备的尾款、质保金等各种款项 3,048.18 万元。

鉴于上述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使用募集资金，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拟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3,333.95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将在保持项目投资总额 17,945.59 万元不变的情况下，增加对“研发中心及辅助设施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将已支付未置换发行费用及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共计 3,021.71 万元投入该项目，“研发中心及辅助设施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原来的 10,361.21 万元增加至 13,382.92 万元。

“年产 20,000 吨节能电机磁瓦及年产 2,000 吨高性能钕铁硼磁钢建设项目”尚待支付的工程及设备的尾款、质保金等款项约 3,048.18 万元（最终金额以项目实际支付为准）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在满足相关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时，从募集资金账户支付。该募集资金专户将在前述待支付款项支付完毕后办理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项目实施主体、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其他募投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其他募投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当前和未来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3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其他募投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其他募投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及使用完成后，将注销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将予以终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其他募投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综上，保荐机构对于中科磁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其他募投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

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其他募投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